

轰动坊间之长篇揭黑小说



我们这个时代的恶之书

Jiangsu Publishing Group
江苏文艺出版社

赵大河〇著



Huang Que

黄雀

赵大河◎著

江苏文苑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雀 / 赵大河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5.12

ISBN 7-5399-2323-7

I . 黄... II . 赵...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9194 号

黄 雀

著 者：赵大河

责任编辑：于奎潮

文字编辑：程军川

责任校对：蓝 潮

责任监制：胡小河 张莘莘

封面设计：大象设计工作室

版式设计：闫宏超

出版发行：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网址：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河北省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170 千字

印 张：14.5

印 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399-2323-7/I · 2196

定 价：20.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自序

写在前面的几句话

1、书名来自一个众所周知的成语，无需解释。

2、“写下来的世界令我担忧……我忧虑地发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可能性，发现了一个魔鬼的世界……于是我胆战心惊地叙述了一些不可思议的残酷暴行，其程度之难以想像常使我想把稿子立即撕掉……其实这并不涉及想像力，因为我并没有发明这些暴行，我是在我的记忆里找到它们的，就像我在其中找到其他一切一样。”尽管这段话不是我说的，但放在这里非常合适，借用一下。

3、我正在写作此书时，有朋友问我干吗，我说我在写一本“杀人如麻”的小说。这当然是戏言了，我并不是个嗜血成性的人，尽管我不回避生活的残酷。书写完后，又有朋友问我这本书写了些什么，我竟然无言以对。于是只能敷衍道：这是关于一个神秘女人的复杂命运的书，一本算计与被算计的书，一个恶的链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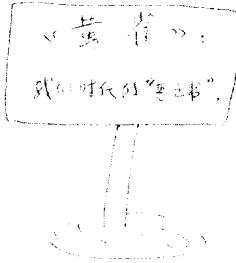
4、我诚实地写下了几个人物的命运，我对他们完整的人生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只是他们人生中最关键的环节，在这个环节上，被金钱、权力、欲望这些恶魔攫住的人们，铤而走险，堕入了万劫不复之境地；受理想、正义和良心所驱使的人们，则像堂吉诃德大战风车一样，以卑微之躯自不量力地迎战强大的邪恶势力；无论哪一类人，我叙述的皆是其人生关键处，别的均予以删削。在这部小说中，所有

人的命运都被吸附在一个大的事件上，这个事件是一个旋涡，每个人都身不由己地在其中沉浮。

5、小说的结构可以用这样一个比喻来形容：一条蛇咬住另一条蛇的尾巴，另一条蛇再咬住另一条的尾巴……许多条蛇如此首尾衔接，组成一个旋转的圆环，圆环的核心则是一堆熊熊燃烧的邪恶火焰。

6、我要说这是一本引人入胜的书，尽管是我写的。此前我出版过三本书，只是在圈子内获得了一些喝彩。这本书将使更多的读者开始接触我的文字。即使没有任何宣传，这本书的销量也会超过前三本的总和，我坚信。

7、我想亲自动手制作1000个手写板，送给1000家书店老板，让他们放到显著的位置，以引起读者注意。手写板我是这样设计的：



你看，《黄雀》就是这样一本书，描写了这个时代的恶，描写了这个时代的毒素，描写了人性中的恶，也描写了人性中的毒素，简单、真实、直接，不虚夸，不误导，感兴趣者自会在此停留。

8、一本书的传播方式有许多种，评论家的叫好固然重要，媒体的吹捧也不容小觑，但我认为最有效的方式乃是读者的口口相传。读者，惟有读者才是决定一本书成败的最重要的因素。此前，几位编辑和他们的家人传阅了这部书稿，他们不加掩饰的兴奋让我倍感欣慰和振奋。有了“这碗酒”垫底，我可以大胆地把希望寄托于读者身上了。所有打开这本书的人，我都向你表示衷心的感谢，并奉上最美好的祝愿：“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

9、谢谢！

(本书章节标题均取自戈麦的诗，特以此纪念这位早逝的天才诗人)



目录

写在前面的几句话	1
楔子	1
第一章 没有记性的雾	17
第二章 你从地狱中上升	41
第三章 那么多凌厉的爪子	68
第四章 背叛算什么	95
第五章 雨幕后的声响	107
第六章 我的邪恶，我的苍白	121
第七章 一枝火焰，坚硬无比	134
第八章 如果种子不死	156
第九章 飘摇不定，沿着莫名的道路	168
第十章 横穿火焰的躯干	183
第十一章 黑暗的核心，血的深渊	189
第十二章 谨慎的人从来不去引诱命运	212
尾声	215



楔子

Huang Qiu

这个3月的早晨，雾特别大，白乎乎湿漉漉的雾浓得化不开，将临江市紧紧地包裹着。城中能见度很低，人们连伸手可及的东西也看不清楚。汽车大灯小灯都开着，慢得像蜗牛，一辆接一辆，仿佛被竹签串在一起的冰糖葫芦。

其实，在城中开车还稍好一些，只要盯着前边汽车萤火虫般的尾灯慢慢开，不会有太大问题；城外就不同了，路上几乎没有车，眼前白茫茫的，什么也看不到，车灯射出去的强光被雾无声无息地吸收了，根本看不到路，车就好像钻进了云彩里。

一辆白色的丰田轿车是这样开出城的：司机和副驾驶座上的人都把车门打开，由副驾驶座上的人盯着马路牙子，在副驾驶座上的人找不到马路牙子时，司机就寻找马路中间的白线，以此来保证车

始终行驶在道路的右侧。

这辆车行驶到滨江大道中段时贴着马路牙子停了下来，前后的红灯不停地闪烁着。

车内共两个人，都坐在前排。开车的是一个三十五六岁的男人，长得很英俊，最惹人注目的是挺拔的鼻子和往外鼓的眼睛，鼻子使他显得英气勃勃，眼睛则给人以咄咄逼人之感；他的发型是流行的板寸，看上去精力充沛，永远有使不完的劲。他穿着一身名牌休闲服，一副春风得意的样子。这糟糕的天气一点也没影响他的情绪，他看上去精神饱满兴致很高。

坐在他旁边的是一个小他四五岁的女人，长得不算漂亮，但很有味道，她身上同时具有两种截然相反的东西：纯洁和放荡。别人知道她有多纯洁，他知道她有多放荡。大雾不但没破坏她的兴致，反而使她产生了隐秘的冲动。

雾让他们感到身在别处，在一个非现实的地方。右边他们看不到熟悉的临江，看到的只是雾；左边他们看不到近在咫尺的防波堤和堤上绿烟般的垂柳，看到的只是雾；前后他们看不到水泥路面，看到的同样只是雾。雾就是一切。

路上没有行人，也没有汽车，只有雾。

也没有声音，城市的声音被雾吸收了，传不到滨江大道。过分的静谧让人产生置身于广漠原野和史前世纪的错觉。

他们很喜欢这种错觉。这种错觉让他们感到自由、安全和浪漫。车一停下来，他们就吻到了一起……

身体燃烧起来，他们从前排转到后排，很快就做起那种事来。他们各自施展着手段，在狭小的地方将那事做得登峰造极。女人说让我就这样死去吧，男人说我陪你。女人五官扭曲，变得越来越丑，也越来越痛苦；性爱中的丑让人心动让人怜爱让人迷狂，性爱中的痛苦则让人兴奋让人释放让人回归，在此，丑与痛苦都具有了与字面意思完全相反的含义。男人忽然感到一丝不安，这是人在欢乐的极

致时必然会产生的一种感觉，因为谁都知道极致的欢乐总是稍纵即逝的；但男人不会让这一丝不安影响他的情绪，他要摆脱它，于是他更紧地抱住女人。

快感让他们的肉体像气球一样上升、上升、上升，一直到进入天堂。甚至白色的丰田车也在大雾中漂浮起来，被雾托举着，轻盈地上升，并在上升的过程中生出一对洁白的翅膀，动作优雅地拍打着一团团白雾，朝天堂飞去。

突然，他们跌落到了现实中。他们停下来，像被施了定身术一般一动不动。他们竖起耳朵谛听着，刚才他们听到一种声音，好像有人在敲车窗，他们要确定那是不是幻觉。

窗外的雾好像更浓重了，隔着车窗玻璃他们什么也看不到，看到的只是半透明的白色，抑或灰白色。

没错，是有人在敲车窗，而且又敲了一次。

男人和女人都没表现出丝毫的惊慌失措，他们只是有些被打扰的懊恼。他们一点也不想中断他们正在做的事。他们僵硬地等着，等着那个不识相的家伙无趣地走掉。他们没有回应敲窗声。玻璃上贴有太阳膜，外边的人看不到里边的情形。

他们交换一下眼色，意思是刚才的喊叫不知外边的人听见了没有？尽管车密封得很好，但也难说，毕竟她喊得太放肆了。

又响起了敲窗声，而且越来越刺耳，如果不是玻璃结实说不定车窗已被敲破了，可以感到外边的人正在失去耐心或者说正在变得愤怒。男人非常恼火地想，这家伙到底要干什么？

男人和女人敛声屏气，身体僵硬得像木雕泥塑。他紧紧抱住女人，把脸埋进她衣服里。他有些沮丧，这沮丧让他更为恼火。他的好兴致全被破坏了。女人的好兴致也全被破坏了。他们的身体让他们感到不自然。

已经没必要继续用沉默来与外边的人对峙了，男人想打开车门收拾敲窗者。敲窗人竟然把脸贴到车前挡风玻璃上往里看，他可能

什么也看不到，为了看见里边，他用手擦了擦玻璃上的水雾，脸又贴了上去。脸被挤压得变形了，看上去不像是一张脸，倒像是一个小小的没表情的屁股。男人注意到这个人戴着帽子，好像还不是一般的帽子，而是警帽。他凛然一惊，感到脊椎都是凉的。

他与女人交换一下眼色，女人显然也看到了隐隐约约的警帽，她的惊吓并不亚于他。女人的手紧紧捏着他的大腿，如果是平时他就疼得叫起来了，可此时他似乎毫无知觉。男人考虑着爬到前排驾车逃走的可能性以及后果，一时间犹豫不决。再一想，他们并没看清警察的面孔，不要说隔着车玻璃，就是不隔玻璃，这么大的雾他们也不可能看清对方的面孔。反过来想一想，警察也不可能看清他们，说不定警察看到的只是一团昏暗而已。再说，女人的丈夫在北区当警察，他怎么会到这儿来呢。想到此，他们惊魂稍定，提起的心又回到了胸腔里，继续在那儿怦怦跳动。

镇定，男人告诫自己，千万别失去风度。他为刚才的慌乱感到一丝羞愧。他拍拍女人捏着他腿的手，对女人摇摇头，意思是：别怕，不会是你丈夫。女人可能也想到了这一层，给他一个眼色，意思是：但愿如此！

女人的手松开了。她为自己刚才的紧张感到一丝羞愧。女人其实并不害怕她丈夫，她很爱她丈夫，她丈夫也很爱她。她告诉过丈夫她以前的性行为，她并不认为性是一种堕落，也不认为性与道德有什么必然的联系。她丈夫曾经很痛苦，但最终还是理解了；她丈夫说她具有双重人格，她自己则从未往这方面想过。她清楚丈夫是个正人君子，不会干出敲车窗这种下三滥的事。

男人放开女人，整理一下自己的衣服；不管是不是女人的丈夫，他可不愿让这个家伙看到他的狼狈样。女人也很快整理好了衣服。

女人揿动按钮，放下自动玻璃。此时，即使外边的人是她丈夫，她也能坦然面对。

男人想阻止女人已经来不及了，他是想再谨慎一点的，万一是

女人的丈夫怎么办？

车窗已经落下，一颗小脑袋出现在车窗外，在向里边张望。尽管雾很大，毕竟近在咫尺，他们看清了这个人并非女人的丈夫。女人的丈夫比这个人要高大魁梧，也比这个人有气质得多。

两人都松了一口气。

湿漉漉的雾运动着，有的上升，有的下降，有的左移，有的右飘，重重叠叠，扑朔迷离。在男人和女人眼中，这雾仿佛被他们的情欲所感染，扭动着，挣扎着，撕扯着，融化着。

他们由衷地喜欢这浓重的雾，喜欢在雾中的感觉。雾是诗意的，是梦幻的，是忘忧的，是欢乐的，是可以用来享受的。可是，现在他们不得不先打发这个可恶的警察。

警察看着他们，脸上挂着嘲讽的笑容。警察大概没想到他们会这么镇定，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或者是觉得对峙很有意思吧，目光与目光无声地较量着。

看来警察不认识车中的男人，男人更不认识这个警察了，全市那么多警察他哪能都认识。这样很好，男人想，不知这个警察得知他身份会是个什么反应呢？

“你们在干什么？”警察问道。

“不干什么。”男人没好气地说。

不要说他们做的事是不便说的，即使便说，他也仍然会这样回答他。

“看雾？”警察调侃道。

“也许吧。”男人瞪警察一眼，他感觉自己的目光像刀子一样，他说，“你不觉得这雾很美吗？”

“是很美，要不我就出来了。”

“你的工作还和天气有关？”

“不，是和兴致有关。”

男人感到心头之火一蹿一蹿的，一个小小的警察竟然在他面前

谈兴致，而他的兴致正是被这个家伙破坏掉的，能不让他恼火吗？

“你是哪个派出所的？”男人严肃地问道。

“少管！”警察针锋相对，也忽然变得严肃起来，“证件——”

男人觉得有必要亮出他的身份了，可是他并没带证件。他心中嘀咕：在临江市我还需要带证件，真是笑话！无论到哪里，他只要报出自己的名字就行，甚至连名片都不需要。

他矜持地说：“我叫骆远征。”

警察对这个名字没什么反应，坚持要证件。他说：“少废话，证件！”

见鬼，遇到新警察了！骆远征想，他竟然不知道这个名字意味着什么。再一想，也难怪，平时很少有人直呼他的名字，大家都叫他骆局长，尽管他实际上只是副局长。于是他说：“你知道市公安局有个骆局长吗？那就是我。”

“少废话，证件！”

女人一直不动声色，她像旁观者一样看着骆远征与这个警察口头上较量。她一边觉得这个警察简直是个木头，一边早就想调侃骆远征了：看看，还局长呢，别以为自己已经大名鼎鼎了，连手下的警察都不知道你，还管你要证件呢？她越想越觉得这事好玩，头脑中突然蹦出一个俗语“大水冲了龙王庙”，用这儿真是太恰当了。刚才被打扰的不快已经烟消云散了。

顺便交代一下，女人也是市局的，户籍科副科长，名叫林岚。她看骆远征气得脸色发青，就对那警察说：“你是南湾派出所的吧，怎么连市局的骆局长也不认识了？”

“你，证件！”

“你们所长是冯贵，副所长是钱程，没说错吧？”林岚也有些生气了，这个人竟然也问她要起了证件。

“少废话，证件！”

看来这个家伙只会说这几个字，而且还这么粗鲁。林岚不说话

了，她看一眼骆远征，意思是：你收拾他吧！

这个警察竟敢喝斥他身边的女人！骆远征快气疯了，恨不得马上把这个家伙处理了。

是啊，一个堂市局的副局长，哪受得了这个！

“你是南湾派出所的吗？把你们所长叫来！让他来问我我要证件！”骆远征都气得快要骂人了。

“少废话，证件！”

“证件，证件，我从不带证件！”若是平时他早就给派出所的冯所长打电话了，今天，他不想张扬，传得沸沸扬扬对他没什么好处；再说，这件事说出去也没面子，人们该说他一个堂堂的市局副局长竟连一个小小的警察都摆不平，那多窝囊！他像一个炸药包，被点了火：这个白痴，怎么这么不识相！

“这个行吗？”他刷地把手枪掏了出来。

他想，手枪就是证件，在中国除了军人只有警察可以带枪，难道手枪还说明不了身份吗？

他掏出枪只是想说明身份，仅此而已。

他不知道枪怎么一下子就到了那警察手里，一是他没防备，二是警察出手之快简直是迅雷不及掩耳。

作为一个在公安上干了多年的人，枪被下了是一种耻辱。他开始是愕然，旋即，本能地感到了恐惧，因为警察把枪口对着他，甚至抵住了他的鼻子。

“枪里有子弹！”他提醒警察。

“是吗？”

警察打开保险，扣动扳机，他可能认为这是验证枪里是否有子弹的最好办法。

事情发生得如此突然，骆远征惊呆了，因恐惧而膨胀的眼球快要蹦出眼眶，嘴巴大张着却发不出任何声音。他听到了撞针击发子弹的金属碰撞声，听到了弹壳中火药的爆炸声，听到了子弹的出膛

声，随之，他感受到了巨大的撞击，仿佛有一根棍子硬生生地塞进了他脑袋里。“不！”他大叫道，但是声音没发出来。

完了，一切都完了！他的意识正在分崩，如同炸弹爆炸时那些飞翔着的咝咝叫着的灼热弹片。许多东西在他头脑中一闪而过，就好像有人将一卷底片在他眼前刷地拉过去，他知道那是他生命的瞬间映像，但他已经捕捉不到了。但是在头脑的另一个区域，死亡如同一道闪电，刹那间照亮了他贮藏记忆的黑屋子，一切都清晰可见，他在时光中逆向旅行，回到过去……刚提升时他在镜子中看到的那种踌躇满志的眼神……第一次失恋时在桥头徘徊的身影……一片开满鲜花的原野……童年的一缕金色阳光……一个关于死亡的梦……妈妈……黑暗……他又回到了母亲的子宫，回到了“无”。在头脑的第3个区域，他对现实有着清醒的认识，生命结束得太匆忙了，他甚至来不及留下遗言，那么他想留下什么样的遗言呢？来不及想了，但有一点意思他是一定不会遗漏的，那就是：原谅我！再就是……他听到了一声尖叫……

子弹从骆远征的人中射进去，从后脑勺出来，一股血喷射到座位后边放东西的平台上和车后边的玻璃上。林岚发出一声尖叫。她的嘴还没合拢，一粒子弹已射入她嘴中，也是从后脑勺穿出来。

林岚头脑中的残存意识不比骆远征弱。她比骆远征晚死了十分之一秒，这十分之一秒她头脑中塞满了恐惧，仿佛一群猛兽闯入了她头脑；她看到自己的灵魂逃离躯体，从窗口飞出去，在空中痛苦地扭动，如同被割断喉管的小鸡在作垂死挣扎。灵魂是灰白色的，和雾相似，又略有不同，总之，起初能分辨哪是雾哪是灵魂，但一秒钟之后就分辨不出来了，灵魂融入了雾中……雾可真大啊，丈夫出现在雾中，她对丈夫说我爱你……惩罚，多么可怕的惩罚……城市消失了……我在哪里……青青……尖叫声在空中回荡……

那警察嘬起嘴唇吹一下枪口，吹去残留的火药味，关上保险，把枪塞入裤子口袋中，四下看看，周围除了雾还是雾，什么也看不到，

此处仿佛是一个孤岛。他正了正帽子，从容朝西走去，好像是一个悠闲的散步者，而不是一个刚杀过人的凶手。几秒钟的工夫，他的渐渐模糊的身影就完全消失在雾中了。

雾还是那么大，好像要故意遮掩什么似的，久久不散。

骆远征和林岚的尸体将近中午时才被人发现，报案的是一个女清洁工。这名清洁工开始扫这条路时就看到路边停着一辆白色丰田车，扫完马路时这辆车还在那儿停着，她觉得有些奇怪，但也没多想，只是往回走时故意绕到车边往里瞥一眼。这时雾小了一些，但能见度仍然很低，城市也仅仅是呈现出模糊的轮廓而已。她并没期望能看到什么，只要车窗关着，她原本是什么也看不到的，她当然不会把脸贴到车窗上往里看。但车窗偏偏是打开的，那一瞥吓得她魂飞魄散，她丢了扫帚就跌跌撞撞往家跑，事后看到她的人都说她像个疯子。她跑回家关上门才感到魂魄又回到了躯壳中，10分钟后她才镇定下来，要丈夫陪着她到街上打电话报案。

马启明是在中午得到妻子被杀的消息的。

中午回到家，他觉得妻子应该在家的，可是妻子不在；他问正在看电视的女儿青青，青青说她很早就出去了。

他打妻子的手机，手机响了4声才有人接，接听的不是妻子，而是一个声音很陌生的男人。他说让林岚接电话。对方问他是谁。他说：“我是她丈夫！”手机里没声音了，但并没挂断，他就耐心地等着。这段时间很漫长。女儿将电视的声音调得很小，过来看着他，可能觉得他拿着话筒却不说话的样子有些奇怪。

手机里终于又传来了声音，是另一个男人，声音特别低沉，说：“你妻子被人杀了，在滨江大道。”

他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本能地问道：“你说什么？”

对方又重复了一遍。

他感到天都塌了，腿有些发抖，接下来他不知道自己又问了些什，放下电话后，他呆呆地站了一会儿，才清醒过来。

女儿神情严肃地看着他。电视的声音虽然很小，但能听出正在播报午间新闻。

“你在家待着，爸爸出去一下。”他的声音变得连自己也感到陌生，仿佛说话的不是他而是另一个人。

女儿看着他，眼神既天真又茫然。

出门前他为女儿泡了一袋方便面，女儿始终站在那儿看着他做这做那，眼神一成不变，仿佛她知道发生了什么。他没理会女儿。

马启明骑着摩托车来到滨江大道。

江边的雾比市内稍大些，到了近处，人们还都像是影子。现场已被封锁，他硬闯进去，没人拦得住。

有人在照相。

有人在做记录。

他先看到骆远征，后看到妻子。骆远征的头歪在妻子肩上，眼睛瞪得很大，上嘴唇豁开，成为一个黑洞。妻子嘴张着，仿佛在呼喊，从嘴里流出来的血已凝固了，变成了赭色。有人认出他是林岚的丈夫，表示不幸的同时，很客气地请他离开现场。

他从里边出来，横过马路，翻过防波堤，来到江边。雾中的汉江茫茫苍苍，东流的江水很平静，像一条灰色的道路。不远处有一老人在垂钓，钓竿伸进了雾中。

他坐在岸边点了一支烟。一支烟抽完，他将烟头扔入江中，站起来，翻过防波堤，回到路上。公安人员仍在勘察现场。他没再进去，只是又看了一眼那辆白色的丰田车。他骑上摩托车，一踩油门，钻进了雾里。

他没回家，而是来到了父母家。父母看他脸色不好，问他怎么啦。他说没什么，然后就抽烟。抽完一支烟，他从父母家出来，骑上摩托去岳父岳母家，岳父岳母看到他一个人来，还以为是两口子吵架了呢；问他，他说没有。又问林岚和孩子呢，他不回答，只是闷着头抽烟。抽完一支烟，他打声招呼，骑上摩托车回家。

到家后，看到他临出门时泡的那包方便面还在桌子上，女儿动都没动，他也没说什么。他钻进卧室，坐到床上，又点燃一支烟。

女儿站在门口说：“刚才婆婆打来电话，问妈妈到哪儿去了，我说不知道。问你们是不是吵架了，我说没有。再早，奶奶打来电话，问你们是不是生气了，我说没有。她又问妈妈在不在家，我说不在。”

他没说话。

“爸——”

他抬起头，看着女儿。

“爸——”

女儿走到他身边，他把女儿搂进怀里，紧紧地搂着。他的身体在抖动，烟从他手里掉下来，掉在地板上，他用脚把烟踩灭。

女儿只有6岁，却再也见不到她妈妈了。

他把女儿搂得过紧，女儿让他松开手。

他把女儿放开，女儿说：“爸，你哭了。”

他摇摇头，咬紧牙关忍住不哭。

他背着女儿擦一把眼泪，起身到卫生间去洗脸。他打开水龙头，水哗哗地流着，他撩水冲刷眼泪，却怎么也冲不完。他把水龙头开大，索性让眼泪和自来水一起都泄入脸盆中。他知道女儿在看着他，可他不愿让女儿看到他流泪。女儿还太小。

他流了一会儿眼泪，感觉眼睛舒服多了，他洗了洗脸，用毛巾擦干。他回到卧室，脱掉制服，先给派出所的张副所长打了一个电话，说他下午不去所里了，然后到厨房去做饭。从时间上看，这应该算是晚饭了。女儿跟在他后边，看他做饭。

他问女儿今天都干什么了，女儿说画画。他让女儿去把她画的画拿来给他看。

女儿去拿来两张纸，举起来给他看。

一张画的是一个穿风衣的女人，一张画的是一个穿警察制服的男人，不用猜就知道她画的是谁。